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15-040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25.75元/股调整为25.70元/股；
-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由不超过15,533,979股调整为不超过15,564,200股（含15,564,200股）股票。

一、概况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2014年9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方案。2015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25.7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8月21日），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前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

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2014年9月6日、2015年4月21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0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8元（含税）。

二、除权除息情况

2015年6月10日，公司披露了《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0,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6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17日。

三、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由25.75元/股调整为25.70元/股。

计算公式：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25.75元/股—0.0568元/股）/（1+0）≈25.7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募集总额仍为不超过4亿元，各认购对象认购金额不变；本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15,533,979股调整为不超过15,564,200股股票。其中，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不超过9,404,351股，深圳德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2,821,305股，湖南永旺置业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1,880,870股，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940,435股，长沙金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517,239股。

认购数量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各认购对象本次认购数量=认购金额/调整后发行价格；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9日